

歐盟續力推中小學創業教育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

歐洲教育資訊網(Eurydice)2016年2月22日發布歐洲中小學創業教育概況報告(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at School in Europe)，針對33個歐盟會員國及夥伴國家(涵括38個不同教育制度)進行調查，但德國、愛爾蘭及列支敦士登等3國未參與。本報告針對各國推動創業教育發展進行分析，並提供未來改進的相關建議。先前歐盟執委會曾於2006年及2012年提出相關報告。

參與調查的38個教育制度，11個已對創業教育訂有具體策略、18個係與其他政策結合推動、9個沒有相關的國家推動策略。一般情況下，當國家訂有具體創業教育策略時，方能有效納入相關議題，採取更廣泛的行動與提供更多的支持。

本報告之結論及建議如次：

- 一、訂有具體的創業教育策略的國家集中在丹麥、瑞典、芬蘭及挪威等高居國際創新排名的北歐國家和波斯尼亞、赫塞哥維納、蒙特內哥羅和馬其頓等通過歐盟政策資助的巴爾幹西部國家。
- 二、創業教育的策略目標有4項：積極的公民意識、社會企業家精神、創新創業與就業能力。其中20個國家及地區至少納入3項策略目標，但就業能力是最被重視的。
- 三、創業教育課程缺乏綜合的學習成果評量是發展有效且具高品質創業教育的主要障礙之一。調查僅15個國家及地區納入較全面的學習成果指標(例如創業態度、創業技能及創業知識等)。
- 四、為推展全歐的創業教育仍待建置一個穩定且全面的補助制度。
- 五、雖然歐洲已體認到應自小學開始推展創業教育，惟僅14個國家納為小學必修課程；高中雖較常見創業教育課程，但報告強調仍應納為必修，方見成效。
- 六、大部分的國家並未輔助教師如何教導創業課程，建議應提供教師教學大綱，以有效成功引導教學。同時，應提供學生校外實際創業經驗的學習。
- 七、初任教師的培育課程很少納入創業教育內容，調查中僅7個國家提供；不過，對於在職教師的專業發展，已設計出很好的創業教學課程。
- 八、迄今，尚未有任何一個國家正式納入創業課程為主流課程。若想達到該目標，創業教育必須訂有具體策略來推展並可系統化評估、建有強大的補助機制、學習成果評量及完善教師培訓制度。

資料來源：歐盟執委會官網新聞 New report highlights need to teach and promote entrepreneurship skills http://europa.eu/rapid/press-release_MEX-16-389_en.htm